

#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on a solid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 金融道德风险和金融伦理研究[The study of the financial moral risk and the financial ethics]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               |                                                                                                   |
|---------------|---------------------------------------------------------------------------------------------------|
| Item Type     | Thesis                                                                                            |
| Authors       | 单, 玉华                                                                                             |
| Publisher     | no publisher                                                                                      |
| Rights        |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
| Download date | 2026-07-13 05:56:00                                                                               |
| Link to Item  | <a href="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78376">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78376</a> |

# 单玉华：金融道德风险和金融伦理研究

单玉华

## 金融道德风险和金融伦理研究

单玉华

摘要：金融活动中的道德风险较一般经济活动有“更充分”的条件、涉及更大的利益并有更复杂的表现。随着金融活动中“道德风险”的扩大，人们开始以比较客观的态度看待金融与伦理的关系，认识到发展和完善金融业，除了关注市场因素、法律因素和制度因素外，还必须关注伦理因素的作用，使金融家和金融活动的参与者有更高的伦理素质，减少金融活动中的“道德风险”，遏制不健康的金融操作。金融伦理研究是金融伦理建设的前提条件，国际上的金融伦理研究开始于20世纪80年代，这是一个新的学术研究领域，面临许多需要探讨的问题。关注和探讨金融伦理问题，对于金融发展具有现实价值和理论价值。

关键词：金融 伦理 金融道德风险 金融伦理

道德风险是金融活动中长期存在的棘手问题，近代以来经济界和理论界对经济活动中伦理制约的忽略，进一步助长了金融活动中的不道德行为。金融全球化进程，使金融活动中的伦理问题在更大的范围、更深的层次上显现出来，金融活动中的伦理问题已经使金融发展陷入一种尴尬的境地。所有这些，呼唤金融伦理的产生。

### 一、金融活动中的道德风险

“道德风险”是20世纪70年代以来在经济活动中被人们广泛关注的一个问题。“道德风险”一词最早源于有关保险合同的理论，它揭示了保险关系中一种背离道德要求的行为，即一个人在购买保险后，容易产生依赖心理或思想上的麻痹，不再积极地防范风险的发生，从而加大了承保方损失的可能性。这是一种有悖道德要求的不负责任的动机和行为。它通常在人们不用对自己的行为后果承担全部责任时发生。

后来，制度经济学家和产权经济学家也使用“道德风险”一词，用来描述人们在经济活动发生的不应当的动机和行为，如偷懒、欺诈、违约、“搭便车”等。现在，道德风险泛指经济活动中那些违反市场机制的一般要求或道德规范<sup>[1]</sup>，利用各种条件谋求自身利益最大化，并把风险和损失转移给对方的行为动机、行为方式和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这种情况在金融领域中的蔓延，构成金融道德风险。

尽管“道德风险”作为一个专有名词形成于20世纪后期，但是这种行为在经济活动中早就存在。经济活动是一种求利的活动，若能利己而益人，是最佳结果，它不仅能够带来利益上的满足，还可以带来心灵上的满足；若能够利己不损人，则被普遍看作是正常的结果，可以心安理得地接受；若需要损人利己，这就要进行内心的选择和权衡。对于伦理道德感强的人来说，往往会选择“去利求义”；对于伦理道德感低下的人来说，可能会毫不犹豫地“弃义求利”；对于伦理道德感一般的人来说，这一选择则是困难的、动态的、受个人价值观和环境制约的。

市场经济的客观环境，是道德风险呈上升态势的外在条件。如果说原始社会的经济活动更多地打上求生存的烙印，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自给自足掩盖了经济活动浓厚的利益色彩，那么，市场经济的客观条件则刺激了人们的物质欲望，使人们对利益的追求更加强烈地表现出来。巨大的经济利益诱惑，使人不仅可以借助“道德风险”来获利，而且可以置法律于不顾，铤而走险。

金融是现代市场经济中最有活力、竞争最激烈的领域，金融活动中的道德风险较一般经济活动有“更充分”的条件、涉及更大的利益并有更复杂的表现。

首先，金融活动所运作的资本或资金一般不属于从事金融活动的人本身所有，这容易诱发不负责任的心理倾向。在金融活动中，资本所有权和使用权的分离是基本特征。如在借贷关系中，无论是储蓄机构、还是得到贷款的个人或企业，他们都是在“玩别人的钱”，并通过使用别人的钱，来为个人和债权人谋取利益。但是，这里面由于投入和利益的组合方式不同，金融活动操作者的心理倾向和行为方式也可能不同。如在一次高风险投资活动中，成功有巨大的利益，失败则可能血本无归。如果投资人是在“玩自己的钱”，他很可能放弃这次行动，但是投资人现在运用的资金主要是贷款，是在用“别人的钱”，他的心理活动就可能是这样的：这事做成了，利益分配上自己就会得大头；做不成，经济损失自己只是占小头，加上处罚，也是可以承受的。他的结论可能是一一拿别人的钱去冒险。该行为没有不合法的地方，因为任何投资都有风险，而且法律并没有明令此行不可。但是，从道德角度看这一行为是不被认可的。利用自己的特定权利，拿别人的钱去冒险，让别人承担这一冒险的主要后果，而自己可能享受这种冒险的主要收益，对于没有道德制约或道德素质低下的人而言，这种不道德行为的诱惑力确实很大，但是这对于债权人来说确实是不公平的、不负责任的行为。

其次，频繁的金融创新，使法律制约有时处于被动地位，进而刺激道德风险的发生。金融创新使金融发展充满活力，但是快速的金融创新也使法律的配套制约相对滞后，这给在金融活动中利用法律真空进行不道德活动的人留下了回旋余地。20世纪80年代，当时美国的联邦储蓄贷款保险公司给储贷协会承担存款保险，但是却对储贷协会缺少相应的制度制约，从而使贷款协会不必担心由于自己的投机行为而产生的风险，也不必担心为此而失去客户的信任。同时，由于保险费对所有的储贷协会是一样的，贷款协会不会因此而支付更多的保险费。巨大的经济利益和疏松的管制条件，刺激了贷款协会利用这一金融形式进行冒险的强烈欲望，并以此追求高风险收益。当储贷协

会普遍以此获得利益并转嫁风险时，就导致金融过度。金融过度加剧了金融体系的脆弱性，当外部条件适合时，将导致金融泡沫的破裂，进而引发金融危机。贷款协会的上述行为是道德风险的又一表现。它说明，如果人们不需要为其金融冒险的失败承担太多的损失，而冒险的成功却可以得到巨额金融回报，在法律和制度缺失的情况下，若行为人没有相应的道德自律，哪怕这种金融投机只有很小的成功希望，他们也可能乐此不疲。20世纪末，对冲基金在东南亚的兴风作浪，也与金融创新的发展和规范制约的滞后有一定关系，而且这一操作不能说是主观善意的。

再次，金融交易本身的投机性，用经济、法律和伦理的不同尺度衡量时的结论可能是不一样的。“投机”在词语意义上是指利用时机谋取私利。在一般人看来，这是一种不怎么光明正大的谋取利益的方式。而在金融活动中，这恰恰是一种基本的牟利方式。如在股票交易、期货交易和外汇交易中，许多人把这些金融活动看成是“零和游戏”，即游戏的结果没有价值的增值，只是社会现有价值的重新组合。游戏结果，一方的盈利只能通过另一方的损失得以实现，如果把设法让对方损失称为“损人”，那么，这种游戏就是以“损人利己”为象征的。盈亏双方进行这些金融活动的过程实际上是谋划和博弈的过程，一定程度上，也可以把这一过程看作是投机过程，即双方都在充分利用有利于自己的机会和条件，进行有利于自己的决策。在这些金融交易中，“零和游戏”中一方的利益恰巧是另一方的损失，这种“损人利己”只要是合法的、不违规的，就是许可的。从单纯经济利益来看，这一过程无可非议；从法律角度看，它行得通；但是从伦理角度看，这一过程不是不可以提出质疑。即合法的、不违规的“零和游戏”，如果是建立在主观“恶意”动机上的，同样是不道德的。但是，恶意的动机是一个难以量化的东西，尽管它确实存在，但对它的衡量只能用抽象的“善”、“恶”标准，对它的制约只能是社会舆论<sup>[2]</sup>、尤其是自己的良心。良心是一把无形的鞭子，它可以在法律和制度的弹性空间里，鞭策人们在“善”与“恶”、或“大善”与“小善”之间进行正确的选择，也就是说，在似乎“纯经济的”金融领域中，伦理对人的影响是存在的，它引导人们所做出的行为选择，影响金融活动的经济效果和社会效果。

总之，金融领域由于其行业特点决定，“道德风险”的几率更高。“道德风险”本来就与行为人的道德素质相联系，行为人道德素质的提高使“道德风险”的发生几率降低。当然，作为一种“风险”，“道德风险”不一定转化为现实，但是条件适当它即可转化。当它成为现实时，不仅表现为个体对伦理准则的背弃，还表现为正常的金融伦理关系的破坏，正常的金融秩序的破坏。现实中，由于金融“道德风险”而引发的金融混乱和金融动荡，使人们越来越清楚地看到，金融业的健康运行需要伦理道德的规范和引导。

从金融活动成本看，金融道德风险的增加，将加大金融活动成本，不利于优化社会资源，在特定条件下还可能诱发金融危机。如在保险关系中，道德风险的上升，使通常风险事故发生率的常规计算规律被打破，巨大的赔偿风险可能使保险公司承受不了，使保险成为不可保风险。当然，保险公司可以通过增加人、财、物的投资，加强对投保人行为的监督，预防道德风险的发生，保险公司由此提高了保险成本。为维持保险公司的正常利润，保险公司将把增加的监督成本加入保费中，把这一非正常的“风险”转移到投保人身上，这使投保人承担过高的保费，投保人在负担不起的情况下将放弃投保，社会保险业发展将进入恶性循环。由金融道德风险引起的这一循环，破坏了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使有限的社会资源用于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的道德监督过程，这是一种显而易见的资源浪费。所以，强化金融活动中的伦理建设，不仅是社会伦理道德建设的需要，也是经济发展的需要。



## 二、金融伦理研究的必要性和研究状况

金融活动中的“道德风险”呼唤对金融活动进行适当的伦理道德调节，而对金融伦理的研究是满足这一要求的前提。事实上，把伦理准则运用于金融活动，在早期金融活动中已经存在。而对金融伦理的全面关注和理论层面的研究，则是近二十年的事情。

在农业社会和工业社会前期，金融对经济活动的影响不太明显，尽管如此，人们也注意到了金融活动中的伦理问题。比如，在实物借贷和货币借贷中，人们一直强调有借有还、按期还贷、还本付息等交易准则，对高额利息的谴责，对行业公约的遵守，对金融活动中礼仪、勤勉、保密、公道等一些习惯做法的尊重等，都显示了伦理准则在金融活动中的长期作用，它们构成了金融伦理的初始内容。

19世纪末20世纪初，金融资本取代工业资本成为资本的主要形式，货币、银行、信用在经济运行中的作用日益显著。此时，尽管经济危机爆发时也连带发生金融危机，但是金融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以正面为主，经济危机中金融的“不良表现”，通常不是由恶意的金融操作引起，这使人们较少从伦理角度关注金融运行。即便如此，在金融家们看来，要想多盈利，就需要讲公道、公平，做到薄利多销，重视礼仪，要为客户保密等等，说明金融活动中一直存在伦理信念的支撑。

20世纪下半期，金融业蓬勃发展，一些新的金融工具和金融手段不断产生，金融在社会和经济生活中的作用日益明显。同时，发达国家推行的凯恩斯主义，前所未有地扩大了国家以金融手段干预经济的力度，这客观上强化了金融在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而金融全球化的发展，使金融的积极作用和消极作用都突破了国家的界限，在全世界的范围内显现出来。金融作用的强化和金融手段的多样化，使人们在接受金融客观作用的同时，开始主动地利用金融工具在经济领域中谋取利益。这一方面推动了金融业的发展，使金融在经济领域的作用全面展示出来；另一方面，也使金融运作的不规范、不道德现象增多，并越来越明显地表现它的负面作用。

长期以来，在金融领域的理论建设上，人们从对金融活动的理论研究主要停留在技术层面，是从纯经济的角度进行的研究，很少比较深入地关心金融活动中的伦理问题，金融伦理研究基本处于空白状态。在现实金融建设中，直到20世纪90年代，无论是外国还是中国，所注重的是金融市场的自身建设，金融市场的法制建设和制度建设亦同步发展，遗憾的是，对金融活动的伦理关注，仍是人们长期忽略的一个问题，甚至，一些人对此问题刻意反对，这是金融与伦理难以整体对接的阻力之一。

随着金融“道德风险”日益严重，金融风暴对国家、地区乃至全球的经济的发展产生越来越大的影响，越来越多的人开始以比较客观的态度看待金融与伦理的关系，认识到发展和完善金融业，除了关注市场因素、法律因素和制度因素外，还必须关注伦理因素的作用。这不仅因为伦理制约手段成本低，影响深入、广泛和持久，还因为伦理制约有着法律制约和制度制约不可替代的优势。他们希望金融家和金融活动的参与者具有更高的伦理素质，使金融关系体现出一种伦理理性，从而减少金融活动中的“道德风险”，遏制不健康的金融操作。人们已经开始认真思考金融活动中的伦理问题，并呼唤进行金融伦理的研究。

20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随着一波又一波的金融风潮，一些学者已经开始进行金融伦理的理论研

究，并在90年代中末期和本世纪初形式了若干理论成果[3]。这些研究成果多集中在美国，它们对金融活动中的伦理问题、伦理准则和伦理定位等问题进行了一定的探讨。但是，较系统的理论论述还有待产生。

中国理论界对金融伦理的关注起于20世纪末，随着国内“金融黑箱”的曝光和国际金融风暴的袭击，人们明显意识到金融风险与伦理制约之间的内在联系，开始把金融伦理问题的研究提到日程上来。20世纪90年代末和21世纪初，在国内专业杂志上，有数量不多的有关成果问世，所关注的问题主要是：金融危机中的道德风险、金融危机与东亚价值观的关系、一般金融道德规范、金融业职工道德教育、金融人员的道德素质等。这些研究多是针对某个具体问题展开的，对金融伦理的系统研究尚待发展。

金融伦理的产生是金融发展呼唤的结果，它寓金融活动以伦理精神，寓伦理理性于现实金融操作之中。当金融风暴和非法金融操引起严重的后果时，金融伦理的产生势成必然。当然，在理论和现实发展上，对金融伦理的有关问题还会有一个长期的探讨过程，但是，对金融伦理的关注正成为社会共识，并促使金融伦理研究向新的层次攀升。

金融伦理作为伦理学的一个具体组成部分，是在金融学和伦理学历史的、逻辑的和现实的联系中产生的交叉学科。它涉及货币、银行、金融市场、金融工具等一系列金融范畴，但不是对它们进行技术性分析，而是对这些金融范畴背后的伦理关系和伦理现象进行透析，厘清金融和伦理的内在联系，论证金融活动中人与人之间（包括人与有关企业和管理机构之间）应有的合理关系，探讨健康的金融活动和金融关系所需要的伦理道德准则和规范。

总的来说，无论是国外还是国内，金融伦理的研究现在都还处于起步阶段，系统的、成熟的理论体系尚处于酝酿发育过程之中。尤其是国内，金融伦理研究是具有现实价值和理论价值的、新的研究领域。

### 三、金融伦理研究中值得关注的问题

金融伦理研究作为一个新的研究领域，有众多的研究课题值得关注，笔者认为，其中急切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是：

#### 1. 金融道德风险与金融伦理关系的研究

道德风险是金融活动中长期存在的棘手问题，近代以来经济界和理论界对经济活动中伦理制约的忽略，进一步助长了金融活动中的不道德行为。金融全球化进程，使金融活动的伦理问题在更大的范围、更深的层次上显现出来，也使金融发展陷入一种尴尬境地。所有这些，要求关注金融与伦理的关系，呼唤金融伦理的产生。

#### 2、金融活动中法律调节和伦理调节的关系研究

金融活动需要法律（及制度）和伦理的双重制约。金融伦理规范与金融法律规范内容相通，目标一致，互相弥补。金融伦理在自己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自己特有的内容，如自由、公平、守

信、勤勉、敬业、协作、守法、保密等等，它们既是金融活动中的伦理规则，也是金融制度和金融法规的基本要求。而金融创新发展了金融新业务，同时也提出了新的伦理规范，它们构成金融伦理法制化的新内容。

### 3. “金融”与“信用”关系的研究

金融是建立在信用基础上的。这里的“信用”既是金融信用，也是伦理信用。中国和西方在历史上都把信用作为重要的伦理准则，但是中西在后来的信用发展路径上有较大差异，这种差异导致中西不同的信用理念，并产生不同的社会后果。有人认为，金融信用是远离伦理的纯粹技术领域，其实，梳理一下金融信用的产生和发展历程，就会发现，金融信用的产生和发展，与伦理信用有着难以割裂的交互关系。通过对具体金融工具和金融活动的分析，可以看到伦理信用在金融信用发展中的作用。随着金融发展，金融与伦理的关系从更广泛的角度表现出来。正是看到了金融信用和伦理信用的这种密切联系，越来越多的银行和金融家在现实金融活动中，把伦理信用作为考核放贷对象的重要指标。

### 4. “金融”与“公平”关系的研究

公平是人类最重要的伦理准则，也是金融伦理的基本准则。公平作为人类的理想目标、伦理准则和价值评价标准，具有重要的、多方面的功能。市场经济活动，从多方面显示了公平准则的内在力量和外在制约。在金融活动中，就伦理准则的影响面而言，信用准则应该放在第一位，因为金融活动说到底就是信用活动，但是，就伦理准则的影响深度而言，公平应该放在首位，没有公平，也就没有信用，或者信用就失去了意义。金融活动中的其他伦理规范，如，诚实、敬业、有礼等，也从不同角度折射出公平精神。探索金融与公平的关系，无法回避当前国际游资在其运动中显现的自由与公平问题。在发达国家的倡导下，国际游资运动模式的自由性不断强化，公平性却被有意无意地忽略。正确处理国际游资运动中的自由和公平问题，合理保护发展中国家的利益，是当今世界金融发展中值得深刻关注的问题。

### 5. 对金融活动中具体伦理问题的研究

在制度制约和法律制约已经相当健全的现代金融业中，各种现实问题提示人们，金融活动不能与伦理制约脱节。金融活动中的伦理问题，突出表现在以下几方面：（1）银行信用中的伦理问题。银行是最重要的金融机构，发生在银行信用中的企业逃废债务问题和我国银行面临的信用挑战，尤其值得注意。（2）破产行为中的伦理问题。债务关系也是一种信用关系，破产是债务关系的特殊终结。但是，无论国外还是国内，借助恶意破产逃废债务的“策略破产”都有广泛表现，其中蕴涵着深刻的伦理问题。（3）证券业中的伦理问题。证券市场是现代金融业的主战场之一，也是金融运作需要与伦理规范深度结合的金融领域之一。证券市场中的虚假陈述、操纵股价、内幕交易等，从金融和伦理的双重角度背弃了“信用”。

### 6. 金融活动二难选择的研究

金融伦理的二难选择是伦理二难选择在金融活动中的表现，由于金融活动的经济属性，它不一定是在两个伦理命题之间进行的，有可能在经济命题与伦理命题之间进行，是经济价值和伦理价值

的悖论。在金融活动的二难选择中，人们赖以选择的依据是“价值”，即根据自己的价值定位，选择从本人视角而论的价值意义最高的一个。道德选择本来就是一种价值取向，是价值观的外在表现形式，二难选择不过是在矛盾和对立中展示这一价值取向。由于价值观不同，金融活动中二难选择的结果也会截然不同。金融伦理肯定金融活动中“正当”选择的功利性，同时鼓励人们实现二难选择中的超功利性。在金融活动中，二难选择的表现具体而复杂，尤其在经济准则与伦理准则、效率与公平、信用与诈骗的对立和冲突中有典型表现。

## 7. 金融伦理的法制化建设研究

由于各国历史文化背景和金融发展程度不同，各国有不同的金融伦理法制化进程，形成了不同的金融伦理法制化特征，其中，美国由于经济发达，金融创新速度快，金融立法处于世界前沿；欧洲悠久的金融历史、发达的国际金融市场，使其金融伦理法制化发展有自己的特色；东亚的日本及“四小龙”，有共同的文化背景，铸就了它们重视群体利益与重德尚礼的金融伦理法制化特色；中国的金融伦理法制化发展有自身的历史痕迹。借鉴各国在金融伦理法制化建设中的经验，汲取他们的长处，有利于加快我国的金融伦理法制化建设。

总体来说，对金融伦理的研究是一种探索性的研究，上述理论中的许多问题，在国际研究领域依然没有展开进行，国内有关研究也是刚开始或尚待进行。对这些问题的研究，在刚开始可能是不系统的、不完善的，但是对它们的关注是我国金融伦理建设值得迈出的重要一步。

The study of the financial moral risk and the financial ethics

Shan Yuhuan

(the Department of Moral Education, Henan Institute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Zhenzhou Henan 450002)

abstract: the moral risk in financial activities has more "substantial" terms, involves greater benefits and contains more complicated performance than the general economic activities. Along with the extension of the moral risk during financial activities, people began to take an objective attitude to the relation between finance and morality, and began to realize that the development and perfection of finance needs to pay attention to the function of the ethics factor in addition to the market factor, law factor and the system factor. And it is also necessary for the financiers and the participants of the financial activities to have higher moral characters, to reduce the "moral risk" in the financial activities and to suppress the unhealthy financial operation. The study of the financial ethics is the prior condition of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financial ethics. Th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ethics research began from the 80's of 20 century. It is a new academic research realm and it has many problems to be probed. Concerning and inquiring into the financial ethics problems has its realistic and theoretical value for finance development.



Key words: Finance ethics financial moral risk financial ethics

---

[1] 如公平、信用、诚实、合作、正直等.

[2] 由于金融活动的专业性和技术性,外行人对金融活动的许多手段、方式、技巧等是不明白的.对于那些借助谙熟法律和金融技能、而昧着良心进行的金融操作的人和行为,普通人尽管有谴责的权利,却没有充分利用这一权利的能力.所以,社会舆论的谴责在这一领域中的作用是有限的.

[3] 主要有:1994年美国出版的阿兰·比尔的《自由市场,金融,伦理和法》; 1996年美国出版的W·米切尔·霍夫曼的《会计和金融伦理:信任,责任和管理》; 1997年美国出版的约翰·L·凯茜的《额外的价值:在金融市场做出伦理的决定》; 1997年美国出版的约翰·多布森的《金融伦理:合理的德行》; 1999年美国出版的约翰·R·博特赖特的《金融伦理学》; 1999年美国出版的安卓尔·M·马库斯的《金融的伦理》; 2002年英国出版的安德里斯·R·普林多主编的《金融领域中的伦理冲突》等.

/